重庆高速国储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加油站发电机保养项目

重庆高速国储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加油站发电机保养项目（以下称“本项目”）由重庆高速国储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称“比选人”）负责立项和施工单位的选择，根据《重庆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关于修订重庆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的通知》（渝高速发〔2021〕88号）文件精神，现对保养单位进行确定，开展竞争性择优选择询价工作，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82901.43元，具体要求如下：

 一、项目概况

（一）施工地点：南平加油站、金佛山加油站、巴南加油站、北碚加油站、青杠加油站、双石加油站、静观加油站、双槐加油站、巫山加油站、开州加油站、舟白加油站、万古加油站、宋家沟加油站等

 （二）施工内容及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加油站发电机保养项目清单包含的所有内容。

 （三）施工工期：1个月。

（四）工程施工材料及技术要求

1、为保证工程质量，比选人要求本工程所使用的材料均应满足国家及行业规范、标准等相关规定，比选申请人应结合自身实际进行报价。

2、为保证本工程满足相关技术规范以及报建程序，比选人要求中标人负责办理项目实施所需的施工方案、动火作业证、高空作业证等，同时与各加油站关联区县职能部门对接沟通，处理维修及整改报审手续，并严格按环保相关规范实施。

（五）其他说明

本次项目比选完成后，中标人与比选人签订维修合同，并按照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履行各方权利义务。

 二、比选响应人资质条件要求

 （一）本次比选响应人满足以下条件：

 1．依法设立，有与其开展业务相适应的资格、固定场所。比选响应人的营业执照必须在有效期限内；

2．业绩要求：提供2019年12月1日起至投标截止之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独立完成过一个高速公路服务区加油站发电机维修改造项目。（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比选申请单位公章）。

（注：所有证明材料的复印件或扫描件均须加盖比选申请单位公章）

三、招标文件的获取

（一）竞争性比选文件获取：凡有意参加竞争性比选的供应商，请于公告发布后，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参加报名，须提供有效的法人授权书、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到重庆市渝北区龙山街道龙脊路248号附6号3-1蒋金玉处报名，领取本项目竞争性比选文件以及清单、补遗等比选前公布的所有项目资料，无论供应商领取与否，均视为已知晓所有比选实质性要求内容。

四、报价文件递交时间及开标时间

（一）报价文件递交时间

2023年1月6日，截止时间为下午14：00(北京时间)

（二）报价文件递交地点

重庆高速国储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大会议室

（三）报价文件开标时间

2023年1月6日，截止时间为下午14：00(北京时间)

（四）报价文件开标地点

重庆高速国储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大会议室

五、其他

在高速集团官网（http://www.cegc.com.cn/gw/index）、高速集团招投标平台（http://43.240.249.108:8088）上发布。

六、投标保证金

（一）投标保证金递交

1.投标人应足额交纳投标保证金（保证金金额：3000元），投标保证金的到账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2.投标人从本单位的基本账户(开户行)，通过转账支票直接划付或以电汇方式直接划付至比选人指定的投标保证金账户，以到账时间为准，否则，投标保证金无效。投标人自行考虑汇入时间风险，如同城汇入、异地汇入、跨行汇入的时间要求。

3、投标人必须将投标保证金划付至指定账户中才有效，投标保证金指定账户由投标人领取竞争性比选文件时一并领取。

4、投标人必须在付款凭证备注栏中注明是“(项目名称)投标保证金”。(可简写项目名称)

（二）投标单位缴纳投标保证金后在开标前将付款凭证复印件或扫描件交至高速国储工程管理部办公室。

七、监督部门

为杜绝商业贿赂现象，共同营造公平、公正的竞争环境，敬请各竞选人在参与投标报价过程中，将招标（比选）人明示或暗示要求宴请、招待，或索取礼金、礼品、礼券、其他利益，或故意刁难、显失公平现象，向我司纪检监察人员进行举报。具体举报渠道告知如下：

举报电话及联系人：高速国储纪律检查室

举报传真：86063759

 我司承诺：对所有举报信息及时调查处理，对举报来源严格保守秘密，对举报单位因举报所可能遭受的利益损害采取特别措施予以保护。

八、联系方式

经办联系人：蒋老师 联系电话：18323162995

地址：渝北区龙山街道龙脊路248号附6号3-1

邮编：400000

附件：1、报价文件目录内容模板；

2、合同文本

 重庆高速国储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2023年1月3日